招商須知附表

附表一 廠商疑義請求釋疑電傳表

附表二 標封

附表三 招商投標比價清單

附表四 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共三頁）含附表四-2、附表四-3

附表五 投標切結書。

附表六 現場勘查切結書。

附表七 授權書。

附表八 廠商資格審查表。

附表一 廠商疑義請求釋疑電傳表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電傳號碼：(07)745-2286

請求釋疑者：

請求釋疑者電傳號碼：

事由：檢附「高雄市水利設施太陽能光電系統計畫(開口契約)」招商之招標文件疑義

|  |  |
| --- | --- |
| 項次 | 請 求 釋 疑 問 題 |
|  |  |

廠商傳真注意事項：

1.傳真之文件請勿加註任何廠商圖記及簽章，並請廠商務必填寫請求釋疑者電傳號碼，本局釋疑將以電傳方式答覆此疑義，必要時將其內容列於補充說明通知各領標廠商。

2.本傳真請依照招標公告規定期限內電傳始為有效，超過期限本局得不接受。

3.填寫字跡應端正，否則若造成誤判時，本局不負責；或模糊不清使本局無法辨明原意時，則不予接受。

4.廠商於電傳後請再電詢本局確認電傳如期到達。

5.聯絡人：吳文廷 ;電話：07-7995678#2509;傳真：(07)745-2286

6.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附表二 標封

標封

 83001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政風室收

編 號：

截標時間：

標案名稱：高雄市水利設施太陽能光電系統計畫(開口契約)

投標廠商：

統一編號：

廠商住址：

廠商電話：

內含資料：投標廠商資格證明文件、押標金文件、投標比價清單、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投標切結書、現場勘查切結書、授權書。

**註：外封套須密封，編號由機關填寫。**

附表三 招商投標比價清單

**高雄市水利設施太陽能光電系統計畫(開口契約)招商投標比價清單**

報價:

|  |  |  |  |
| --- | --- | --- | --- |
| **項 目** | **單位** | **數 值** | **備註** |
| 回饋金百分比 | ％ |  | 回饋金百分比數值可填寫至小數點後二位。 |

**廠商名稱: 印章 負責人: 印章**

第一次加價

|  |  |  |  |
| --- | --- | --- | --- |
| **項 目** | **單位** | **數值** | **備註** |
| 回饋金百分比 | ％ |  | 回饋金百分比數值可填寫至小數點後二位。 |

**廠商印章: 負責人印章: 被授權人印章：**

第二次加價

|  |  |  |  |
| --- | --- | --- | --- |
| **項 目** | **單位** | **數值** | **備註** |
| 回饋金百分比 | ％ |  | 回饋金百分比數值可填寫至小數點後二位。 |

**廠商印章: 負責人印章: 被授權人印章：**

第三次加價

|  |  |  |  |
| --- | --- | --- | --- |
| **項 目** | **單位** | **數值** | **備註** |
| 回饋金百分比 | ％ |  | 回饋金百分比數值可填寫至小數點後二位。 |

**廠商印章: 負責人印章: 被授權人印章：**

**注意：本表應填寫清楚，如有塗改，應加蓋印章，否則無效。**

附表四 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共三頁）

本文件為高雄市政府水利局(以下簡稱機關)招標、廠商投標及機關決標後簽訂契約三用文件。招標時由機關使用招標欄位並備齊招標文件後依規定招標；投標時由廠商使用投標欄位並備齊投標文件後依規定投標；決標後由機關使用決標欄位並附具必要之招標、投標及決標文件依規定蓋章後即完成與得標廠商之簽約手續，不必再經得標廠商簽名或蓋章，並以機關蓋章之日為簽約日。

**招標機關招標如下(以下各項由招標機關填寫並簽署招標)**

1. 招標機關名稱：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2. 招標機關地址：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
3. 招標機關聯絡人(或單位)：高雄市政府水利養護科

電話：（07）799-5678分機2509

傳真：（07）745-2286

1. 招標標的名稱：  
   高雄市水利設施太陽能光電系統計畫(開口契約)
2. 投標標的應設置容量：詳招商須知
3. 收受投標文件場所之地址：詳如公告
4. 收受投標文件之截止期限：詳如公告
5. 其他事項如附件。

招標機關蓋章：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四-2**

**投標廠商投標如下(以下各項由投標廠商填寫並簽署後投標)**

1. 投標廠商名稱：
2. 投標廠商地址：
3. 投標廠商負責人：
4. 投標廠商聯絡人： 電話： 傳真：
5. 投標廠商營業登記統一編號(無者免填)：
6. 投標標的名稱：  
   高雄市水利設施太陽能光電系統計畫(開口契約)
7. 投標標的應設置容量：詳招商須知。
8. 報價條件依招標文件內容之規定。
9. 投標標價：（回饋金百分比應為5％以上，以比價清單為準）

|  |  |  |  |
| --- | --- | --- | --- |
| **編號** | **項 目** | **單位** | **數值** |
| 1 | 回饋金百分比 | ％ |  |

1. 其他事項如附件。

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四-3**

**招標機關決標簽約如下(以下各項由招標機關填寫並簽署後完成簽約)**

1. 契約編號：
2. 決標標的名稱：  
   高雄市水利設施太陽能光電系統計畫(開口契約)
3. 投標標的應設置容量：詳招商須知
4. 履約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5. 契約回饋金百分比：（回饋金百分比應為5％以上，以比價清單為準）

|  |  |  |
| --- | --- | --- |
| **項 目** | **單位** | **數 值** |
| 回饋金百分比 | ％ |  |

1. 其他事項如附件。

招標機關蓋章：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五 投標切結書

**投標切結書**

本廠商 參與高雄市政府水利局辦理高雄市水利設施太陽能光電系統計畫(開口契約)招標案，對於廠商之責任，包括刑事、民事與行政責任，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並願確實遵行。

立書人

投標廠商：　　　　　（蓋章）

負責人：　　　　　　（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六 現場勘查切結書書

**現場勘查切結書書**

本 公司參與高雄市水利設施太陽能光電系統計畫(開口契約)招商案，已親自至現場勘查並瞭解現場及各項狀況，謹切結本廠商參加投標並得標時，保證願與貴局密切配合協調，並對相關規定及工作要求絕無異議。

此 致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立書切結人（公司）： (印章)

負責人（姓名）： (印章)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表七 授權書

**授權書**

（以投標廠商信箋打字）

1. 本廠商參加貴機關辦理之「高雄市水利設施太陽能光電系統計畫(開口契約)」招商案，特指定 先生（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身份證字號： ）（請被授權人提出身分證件供核對）為被授權代表人處理「開標、比價與退還押標金」事務。

2.本授權書賦予指定人攜帶公司大小章及被授權人章全權處理上述指定授權範圍內之一切事宜。

3.本授權書自簽發之日起生效。

此　　致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投標廠商

名　　稱：

地　　址：

投標廠商印信

負責人章

負責人：

被授權代表人章

|  |
| --- |
|  |

被授權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表八 廠商資格審查表

**廠商資格審查表**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辦理高雄市水利設施太陽能光電系統計畫(開口契約)招商資格標開標紀錄

時間：110年 月 日 午 時

地點：高雄市政府水利局鳳山行政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 | | 證明文件 | | 件數 | | | 審查情形 | | |
| 相符 | | 不符 |
| 廠商資格 | | 基本  資格 | 基本資格實績（依據招商須知第十五） | | 1 | | |  | |  |
| 特定  資格 | 特定資格（依據招商須知第十五） | | 1 | | |  | |  |
| 財務證明文件  （依據招商須知第十五） | | 1 | | |  | |  |
| 押標金 | 繳納證明文件（依據招商須知第十二） | | 1 | | |  | |  |
| 基本  條件 | | | 登記或設立證明文件 （依據招商須知第十五） | | 1 | | |  | |  |
| 信用證明文件（依據招商須知第十五） | | 1 | | |  | |  |
| 納稅證明文件（依據招商須知第十五） | | 1 | | |  | |  |
| 其他 條件 | | | 標價清單：最低回饋金百分比至少為5％（依據招商須知第十六） | | 1 | | |  | |  |
| 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共3頁) （依據招商須知第十六） | | 1 | | |  | |  |
| 投標切結書 （依據招商須知第十六） | | 1 | | |  | |  |
| 現場勘查切結書 （依據招商須知第十六） | | 1 | | |  | |  |
| 投標廠商名稱： | | | | 審查結果 | | | | | 主持人 | |
|  | |  |  | |  | |
| 負  責  人 | 姓名： | | | 符  合  規  定 | | 不  合  規  定 | 證  件  不  齊 | |
| 身分證字號： | | | 審查人員 | |
| 備  註 |  | | |  | |